

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渝北卫健〔2023〕261号

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印发渝北区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规划 (2023-2027年)的通知

委属各单位：

为深入推进渝北区卫生应急事业发展，建立和完善与渝北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体系，根据《重庆市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规划（2023—2027年）》等要求，结合我区实际，我委编制了《渝北区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规划（2023—2027年）》。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年8月24日

渝北区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规划

(2023—2027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提升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能力和卫生健康领域国防动员能力，进一步明确未来五年紧急医学救援工作的指导思想、建设目标、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卫生健康委《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十四五”规划》和《重庆市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规划（2023—2027年）》要求，制定本规划。

一、面临的形势

渝北区位于重庆市主城区北部，集大山区、大城市、大农村于一体，地理位置特殊，中心城区人口密集，全区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均时有发生。虽然当前全区紧急医学救援工作在应急管理、队伍建设和装备配置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发展，梯次化的紧急医学救援体系初步建成，但仍然存在全区救援网络不健全、整体救援处置水平不强、基层基础能力薄弱等突出问题。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规划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推动高质

量发展为主题，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从国家安全战略高度出发，以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为根本，以提高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能力水平为重点，着力强弱项、补短板、堵漏洞，加快构建科学高效、可持续发展的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体系。

（二）基本原则

政府负责，多方协同。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完善部门联动、军民融合、跨区协作机制，广泛动员社会各方力量参与紧急医学救援工作。

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增强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紧急医学救援能力，分专业、分层级设置医学救援基地和队伍，建立完善的紧急医学救援体系。

平急结合，快速高效。全面加强各级紧急医学救援能力建设和突发事件医疗应急准备工作。积在平时，用在急时，切实提升紧急医学救援快速响应、有效处置能力。

中西并重，协调发展。遵循新时期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中西医并重，健全中医药参与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机制，充分发挥中医药在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中的独特作用。

（三）规划目标

1. 总体目标

到 2027 年末，建立健全“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紧急医学救援体系，形成以区级基地（中心）为支撑，基层医疗卫生机

构为基础，村居卫生室（服务站）为网点，各级各类医学救援队伍为核心力量的覆盖全区的紧急医学救援网络，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的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能力全面提升，能够满足全区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应对需要，具备支援周边区县的能力。

2.具体目标

（1）夯实紧急医学救援工作基础。

推动区级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建设，将所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纳入院前急救网络，基本建成“城区 12 分钟、农村 30 分钟急救圈”。

（2）增强紧急医学救援队伍力量。

充实区级医学救援队伍力量。各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至少配备 1 辆入网“120”救护车。进一步优化完善区级紧急医学救援队、突发中毒事件处置队、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队、背囊化卫生应急快速小分队。

力争创建市级医学救援队伍。以区级卫生应急队伍为基础，力争创建 1 支市级紧急医学救援队或市级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队伍。

（3）提升社会公众自救互救能力。

探索政府主导、部门协作、全社会参与的公众自救互救技能培训机制，推进公众卫生应急技能提升行动示范区创建。加强公众卫生应急技能培训基地规范化管理，建成非医疗机构基地 1—

2个。开展紧急医学救援知识和技能普及活动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进农村、进家庭，以镇街为单位人群覆盖达75%以上，培训合格社会公众5千人以上。推进专业救援与自救互救有效衔接，提高公众自救互救效果。

三、主要任务和内容

(一) 推进紧急医学救援平台科学布局，加快构建覆盖全区的救援网络

1. 基层紧急医学救援网络建设。

推进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急诊科、抢救室标准化建设。将所有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纳入院前急救网络，实现院前急救服务半径“城市不超过3.5公里，农村不超过10公里”，基本建成“城区12分钟、农村30分钟急救圈”。

2. 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建设。

区级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对照《重庆市区县级紧急医学救援基地评估标准》，依托相关医疗机构建设区级紧急医学救援基地。

重点项目一：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建设

序号	项目	规划	主要建设内容
1	基层紧急医学救援网络建设	基层标准化急诊科、抢救室全覆盖	对照急诊科、抢救室建设标准，推进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标准化急诊科、抢救室。
2	区县级紧急医学救援基地	建设1个	对照《重庆市区县级紧急医学救援基地评估标准》，依托相关医疗机构建设区县级紧急医学救援基地。

(二) 完善紧急医学救援力量梯次配置，全面增强各级队伍

的实战能力

根据全市紧急医学救援梯次化力量响应体系，“3分钟出动院前急救单元、30分钟内出动背囊化队伍、1小时内出动市级专家队伍、2小时内出动区县级队伍、3小时内出动市级队伍、4小时内出动成建制国家级队伍”的目标，进一步完善我区紧急医学救援梯次化力量。

1.基层紧急医学救援队伍建设。每个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配置1辆入网“120”救护车，增加监护型救护车数量。每年至少开展2次院前急救人员培训，5年共培训4000名；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非急诊急救医护人员开展急救技能培训，作为基层紧急医学救援队伍的后备力量。

2.区级紧急医学救援队伍建设。实现紧急医学救援队伍、突发中毒事件处置队伍、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队伍和背囊化卫生应急快速小分队全覆盖，配备必要车载化或箱组化的专业应急装备，具备辖区内应急处置和支援周边的紧急医学救援的能力。打造以创伤救治为特色的区级紧急医学救援专家队伍。

重点项目二：区县级紧急医学救援队伍建设

序号	项目	规划	主要建设内容
1	基层紧急医学救援队伍	基层院前急救单元全覆盖	每个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配置1辆入网“120”救护车，配置相关医护人员、驾驶员，配齐医疗设备和药品、耗材，定期开展专业培训，提升院前急救处置能力。
2	背囊化卫生应急快速小分队	建设1支	按标准建成1支包含紧急医学救援、传染病防控、中毒处置、心理救援等单元的背囊化卫生应急快速小分队
3	区级紧急医学	建设1支	建设1支以创伤救治为特色的区级紧急医学救

	救援专家队伍		援专家队伍,满足支援辖区内各级医疗机构突发事件医疗处置。
4	区级紧急医学救援队伍	建设1支	以区级紧急医学救援基地为依托,建设完成紧急医学救援队伍、突发中毒事件处置队伍、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队伍,专业装备采用车载化和箱组化的方式配备,具备辖区内应急处置和支援周边的紧急医学救援能力。

(三) 加强公众卫生应急技能规范培训,持续提升全市公众的应急素养

1.探索全社会参与的培训机制。推进公众卫生应急技能提升行动示范单元以及示范区县建设,探索政府主导、部门协作、全社会参与的公众自救互救技能培训机制,力争创建示范区县,推动全社会参与紧急医学救援社会素养提升工作。

2.强化技能培训基地能力建设。加强公众卫生应急技能培训基地规范化管理,实现区级医疗机构基地力量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扩容扩面,区级基地建成“1+N”培训联盟模式。支持和规范非医疗机构培训基地创建工作,全区建成非医疗机构培训基地1—2个。

3.深入开展急救知识普及行动。开展全国防灾减灾日系列宣传活动,开展紧急医学救援知识和技能普及活动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进农村、进家庭,进一步扩大公众卫生应急技能提升行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以镇街为单位人群覆盖达75%以上,培训合格社会公众达3千人以上。

4.推进专业救援与自救互救衔接。推进自动体外除颤器配置与院前医疗急救服务相衔接,配合建成市级120指挥调度平台与

自动体外除器（AED）使用信息报警响应和视频 120 专业指导全覆盖。

重点项目三：公共卫生应急能力建设

序号	项目	规划	主要建设内容
1	公共卫生应急技能提升行动示范区建设	力争创建成功	按照示范单位评估方案和示范区县建设方案，从体制机制、人员技能、急救设备配置等方面开展建设
2	非医疗机构基地建设	建设 1-2 个	按照《重庆市公共卫生应急技能培训基地管理办法（试行）》，以区级基地为技术支撑，向镇（社区）医疗机构延伸，实现 1+N 模式转变；鼓励和培养非医疗机构基地建设，探索社会参与路径。
3	专业力量支持自救互救	配合市级完成	市级 120 指挥调度平台能主动响应 AED 使用报警信息，实现急诊医生通过视频 120 对自救互救予以专业指导。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项目承建单位要强化责任意识，加强对紧急医学救援工作的组织领导，锚定区级基地和队伍等规划项目，抢抓发展机遇，超前谋划。要结合自身实际，科学确定工作目标，制定实施计划和工作方案。

（二）强化经费保障。各单位要加大规划建设项目投入力度，积极争取土地使用、财政资金等支持。原则上区县级项目以区县本级财政支持为主，充分依靠共建共享、联合资助、公益捐助等方式多方筹资。

（三）有序推动实施。各项目承建单位要高度重视规划任务的实施落地，进一步强化主体责任，对照区级建设标准，制定详细的项目规划建设方案，加强工作统筹，实施项目清单化管理，确保项目任务落实落地。

（四）做好效果评估。各项目承建单位要对照目标任务，加强项目建设管理，及时向区卫生健康委报告建设进度。区卫生健康委将对项目实施情况开展评估，确保本规划顺利推进实施。

